

國立中興大學 112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會議紀錄

(學士後醫學系第一次招生會議)

時間：112 年 1 月 18 日(星期三) 上午 09:00

地點：行政大樓 4 樓第 4 會議室

主席：薛富盛主任委員

出席人員：各招生委員(如簽名單)

紀錄：康永興

壹、主席致詞：略

貳、工作報告：

- 一、本校 111 學年度學士後醫學系核定招生名額 23 名，報到人數共 23 名，報到率為 100%。
- 二、教育部於 111 年 10 月 20 日函轉衛福部 111 年 10 月 14 日衛部醫字第 1111666743 號函核定「重點科別培育公費醫生制度計畫」112 學年度各校(含學士後醫學系)公費生招生名額，本校學士後醫學系經核定招生名額為 23 名。
- 三、為辦理 112 學年度學士後醫學系招生試務，教務處與後醫學系研擬修訂招生簡章(草案)，經該系招生試務工作委員會開會討論通過後，送本次招生委員會會議討論。
- 四、因應本校閱卷方式增加選擇題電腦閱卷，故擬配合修訂本校「招生考試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」，送本次招生委員會會議討論。

參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一：擬修訂本校「招生考試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」部分條文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因應本校閱卷方式增加選擇題電腦閱卷，故擬配合修訂本校「招生考試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」，將答案卡項目、建議答案卡劃記用筆及答案卡劃記注意事項等相關文字納入增修，修訂條次為第 4、10、12、13、14、15、19、21 條。
- 二、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及現行辦法各 1 份(如附件 1，第 3 頁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二：請審定 112 學年度學士後醫學系招生作業日程表、招生簡章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請審訂學士後醫學系招生作業日程表(如附件 2，第 9 頁)。
- 二、請審訂簡章總則第壹至第拾肆項內容，簡要說明：
 - (一)招生分甲、乙組招生，乙組限定原住民、偏鄉籍及離島籍身分學生報考。甲組招生名額 21 名、乙組 2 名；甲、乙組招生名額得相互流用。
 - (二)報名資格：大學(含)以上畢業，取得學士(含)以上學位。男性需役畢或無兵役義務。
 - (三)採兩階段報名、兩階段繳交報名費方式。第一階段：筆試，報名費為 3,500

元，以筆試成績擇優參加第二階段甄試。第二階段：資料審查及面試，報名費為 2,200 元。

(四)筆試考科為英文、普通生物及生化概論、物理、化學，筆試總分為 450 分。審查項目為：修課紀錄、自傳及讀書計畫、英語能力檢定證明、其他有利審查資料。

(五)筆試成績 = $\frac{\text{考生各科筆試成績加總}}{\text{各科筆試滿分加總}} \times 100$

考生總成績 = (筆試成績 × 60%) + (資料審查成績 × 10%) + (面試成績 × 30%)

三、請審訂附錄及附表。

四、簡章經本次會議通過，公告於教務處招生資訊網供考生下載。

決議：修正甲、乙組招生名額後通過招生作業日程表及招生簡章。甲組招生名額 19 名、乙組 4 名。

案由三：學士後醫學系招生試務作業及經費編列原則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求試務嚴謹，擬於印製試題前，增加審題作業。各考科試題經命題委員完成命題後，由召集人進行審題。

二、為節省委員出席會議時間，擬請同意得先依本校「自辦招生考試經費收支編列原則」標準，支付命題費、審題費、閱卷費、監考費等相關費用，招生考試經費預算表待下次委員會議審議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參、散會：09:32